

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荔城街道办事处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(一) 部门概况。

1. 主要职责

(1) 宣传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，执行上级的决议、决定。研究决定本街道经济建设、政治建设、文化建设、社会建设、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等方面的重大问题。对本街道内地区性、群众性、公益性、社会性工作履行组织领导、综合协调、服务和监督检查职责。

(2) 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，加强街党工委自身建设和村（社区）党组织建设，以及其他隶属街党工委的党组织建设，抓好发展党员工作，加强党员队伍建设。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，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。

(3) 负责优化辖区营商环境，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和落地，整顿规范市场经济秩序，研究解决经济发展中存在的问题。负责本街道国有资产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，保障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，组织开展村社集体“三资”管理。负责审计、统计工作。与区有关职能部门共同开展城市管理、

生态环境保护、环境卫生管理、市场监督管理、安全生产监督、消防管理、防汛、防风、防旱、防震、抢险和防灾等工作。负责本街道的“三农”工作，加强辖区林业、渔业、畜牧业、水利等管理。

(4) 统筹负责辖区公共服务工作，负责辖区民政事务、人口和计划生育、公共卫生、劳动就业、社会保障、民兵、兵役、侨务、拥军优属、优抚安置、社会救济、社会福利、残疾人、社区文化、科普、体育、教育等工作。负责贯彻落实港澳台事务和民族宗教领域的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。

(5) 统筹负责辖区综合治理工作，负责本街道的综合治理维稳及信访工作，负责本街道的出租屋和非本市户籍人员登记管理，承担劳动关系调处工作，维护本街道社会稳定。负责民事调解及法律服务工作，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，保护公民的人身权利、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。

(6) 统筹负责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，履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职权，以及法律法规明确或区政府依法委托的行政执法职权。统筹协调区级部门驻派在街道的执法力量，做好辖区综合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。

(7) 完善党领导下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，负责基层政权组织建设工作，指导和帮助村（居）民委员会搞好组织建设和制度建设，发挥村（居）民委员会的群众自治组织作用。

(8) 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、社会组织和村（居）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，引导辖区单位履行社会责任，整合区域内各种社会力量为村（居）发展服务，大力兴办社会福利事业，发动和组织村（居）民委员会开展各类社会公益活动。

(9)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，负责干部的培育、选拔、管理、和使用工作，按照有关要求，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街单位的干部。做好人才服务和引进工作，加强对村（居）工作人员教育和管理，提高他们的思想素质、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。

(10) 加强对以本街道为主要工作及服务对象的各行政管理、执法和服务机构的工作统筹、协调、督促、检查和评议，将评议情况反馈其上级党组织，对其负责人的奖惩、任免提出意见和建议。

(11) 完成区委、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。

2. 部门机构设置

根据部门职能分工，本部门设党政综合办公室（挂人大工委办公室、财政办公室牌子）、党建工作办公室（挂组织人事办公室牌子）、公共服务办公室（挂党群服务中心牌子）、综合治理办公室、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（挂综合行政执法队牌子，副处级）、经济发展办公室（挂应急管理办公室牌子）、规划建设办公室、社区建设办公室（挂农业农村办公室牌子）、纪检监察办公室（与区监委派出荔城街监察组合署办

公，不占街道机构限额）等 9 个内设机构。

（二）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。

1. 产业创新发展，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

2021 年 1-12 月，规上工业总产值 2.37 亿元，同比增长 5.94%；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38.70 亿元，同比下降 23.86%（其中，房地产投资总额 21.79 亿元，同比下降 32.11%）；社会消费品零售营业总额 7.06 亿元，同比增长 6.44%；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业销售总额完成 36.81 亿元，同比下降 7.99%；限额以上住宿餐饮业营业总额 2.08 亿元，同比增长 9.71%；实现税收（全口径）累计收入 17.53 亿元，同比下降 12.9%；（区级）累计收入 8.32 亿元，同比下降 11.31%。

暖企惠企措施落地见成效。落实“六稳”任务、“六保”措施，市、区各项扶持政策落地生花，协助企业做好补贴申报工作。完成 978 家企业创业补贴申请工作，协助 14 间企业申请《暖企稳企二十条》补贴，发放各项补贴约 370 万元。推动产业集群集聚发展，协助申报高新科技企业 4 家。

2. 城乡建设水平显著提升

（1）政府投资重点项目取得突破性进展。增城区新桥小学扩建工程、荔星大道北段道路工程、荔城大道市政道路升级改造已基本完成，增城区荔城街碧道建设工程完成立项。

（2）重大社会投资项目和招商项目发展势头充足。荔城街 6 个重点项目纳入区新一轮“攻城拔寨、落地生根、开花结果”总体部署，完成区序时进度和全区平均进度。龟山小寨休闲生态农庄、增城休闲娱乐创意产业园项目招商引资

进展顺利。

(3) 城市更新步伐行稳致远。荔城街现有 10 个村社旧改项目正有序开展，其中金星村更新改造项目现正推动拆迁补偿安置协议签约工作，截至 2021 年 12 月，金星村已累计签约 357 户，约 906 栋，签约户数百分比约 72.88%。7 个老旧社区微改造项目总体进度达 85%，顺利启动三角洲挂绿小区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程。

3. 城乡管理治理上水平

(1) 加强生态环境建设。狠抓落实河长制，坚决落实涉水违建整治，扎实推进“洗河”工作，累计拆除涉水违建建筑 65 宗、拆除违建面积约 3.5 万平方米，累计“洗河”长度 401.76 公里。全域推进污水管网建设项目，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、城镇污水管网建设工程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纵深推进深耕，累计通过排水单元达标认定 109 个。村居垃圾投放点全面升级改造，共创建市星级投放点数量 22 个。加大违法建设整治力度，重点整治住宅小区、高层商住楼违章搭建、占用堵塞消防车道及救援场地，共拆除违法建设 1179 宗，拆除面积 25.44 万平方米，完成年度任务的 106.01%。铁拳征拆增江河巡河通道贯通阻碍建筑，对 20 栋房屋进行清场拆除，拆除面积约 3955.3 平方米。

(2) 社会治理水平显著提升。高规格打造荔城街党群服务中心，开设 29 个办事窗口，进驻 8 个职能部门的窗口业务及区税务局下沉镇街的业务，共计 201 个服务事项，累计受理业务约 12.53 万件，全部按时办结，服务人次约 15.4

万人次。建设“令行禁止、有呼必应”社区智慧治理综合指挥中心，共接入联网摄像枪 8279 支。1-12 月，全街案件类警情同比下降 8.5%。

4. 乡村振兴全面推进

(1) 农村人居环境全面提升。全域推进人居环境整治，高标准部署省乡村振兴实绩考核并通过考核。按照“边拆边清、边清边建、边建边绿”工作思路，推进“四小园”建设 405 个，整治撂荒地 5 宗，面积共 125 亩，复耕完成率 100%。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建设全覆盖，建成 19 座乡村公厕并投入使用，建立完善长效管护机制。排查危旧破房总数 272 间，测绘并拆除面积约 8840 平方米。全面启动“美丽田园”建设专项整治工作，共排查田间“看护房”191 宗，面积约 7000 平方米，按照“三统一”标准，出资共建设标准化“看护房”30 间，第二批“看护房”40 余间已在筹建中。

(2) 农业农村发展增添新动能。培育省级“一村一品、一镇一业”专业村 3 个，“增城蜜菊”入选全国名特优新产品。累计流转连片经营规模 4166 亩，积极落实乡村振兴项目用地指标 213 亩。主动服务，引进龙头农业企业，建成启用粤港澳大湾区“菜篮子”通关（增城）便利区。落实建成第一家农村电商基层示范站，农村集体经营性资产股份合作制改革基本完成。整合资源、串珠成链，重点打造荔乡田园新乡村示范带，创建乡村休闲文化旅游精品线路。

5. 民生和社会保障事务

(1) 疫情防控形势总体稳定。坚持平战结合打好疫情

防控阻击战，多措并举齐保障隔离酒店管理，落实“三人小组”工作模式，筑牢“三道联控防线”，有序组织两次大规模核酸检测。成立社会面疫情防控巡查小组，定期组织对药店、冷链、农贸市场等重点场所开展巡查行动。全力推进新冠疫苗接种工作，建立群体免疫屏障，有序开展第三针接种工作。截至目前，累计接种 18.8 万人次

(2) 基层换届工作顺利完成。辖区内所有村（社区）顺利完成村（居）民委员会换届选举工作，换届选举过程平稳有序。务实高效完成村（社区）“两委”换届风气情况专项巡察，细分区纪委第一巡察组反馈的问题 2 个，共制定整改措施 3 条，2 个问题均已完成整改。

(3) 社会保障体系逐步健全。按要求提高各项社会救助认定标准，编密织牢兜底保障政策，加强补贴发放常态化监管，规范社会救助管理。新建荔城街颐康中心主体结构完工，是具备全托、日托、上门服务、对下指导、统筹调配资源等综合功能的街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，辖区综合养老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。

（三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。

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荔城街道办事处 2021 年全年预算数 82,912.04 万元,全年执行数 75,317.78 万元，预算完成率 90.8%。其中财政拨款全年预算数 82,079.63 万元，全年执行数 74,789.68 万元，完成率 91.1%；其他资金全年预算数 832.41 万元，全年执行数 528.09 万元，完成率 63.4%。

（三）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。

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，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（含下属单位 5 个），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1,992.22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2,797.46 万元。从评价情况来看，预算编制、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大致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。通过对预算绩效的有效管理，使部门预算管理更加客观合理，提升了部门预算管理的科学化、精细化水平，优化了财政资金配置，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。

二、综合评价分析

（一）自评结论综述。

全年预算数 82,912.04 万元，执行数 75,317.78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90.8%。从评价情况来看，我街较好完成了 2021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，整体支出和项目（政策）绩效情况较为理想，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。部门绩效自评得分 88.51 分，其中管理效能分值 40 分，自评得分 31.5 分；履行职能分值 60 分，自评得分 57.01 分。

（二）各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1.产业创新发展，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。开展政策培训、业务培训年度指标值为 1 次，实际完成 5 次；外出招商活动次数年度指标值为 4 次，实际完成 3 次；服务企业数年度指标值为 203 家，实际完成 212 家；引进注册资本 1000 万的企业数年度指标值为 1 家，实际完成引进注册资本 2000 万的企业数 1 家。

2.城乡管理治理上水平。垃圾专车专运完成率年度指标

值为 70%，实际完成隔离酒店生活垃圾专车专运完成率 100%；城乡环境卫生干净度年度指标值为 90%，实际完成 98.93%；重大社会治安事件发生率年度指标值为 0%，实际完成 0%；治安案件查处率（%）年度指标值为 100%，实际完成 100%；在册涉毒管控人员帮教服务覆盖率年度指标值为 100%，实际完成 70%；出租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等各类专项行动开展次数年度指标值为 88 次，实际完成 90 次；来穗人员融合活动开展次数年度指标值为 55 次，实际完成 67 次；出租屋建档率、出租屋登记率年度指标值为 100%，实际完成 100%。

3.民生和社会保障事务。辖内兜底性人群（特指：三无长者、独居长者、孤寡长者、低保低收入家庭、单亲家庭、残障儿童、残障青少年等人群）服务覆盖率年度指标值为 100%，实际完成 100%；长者饭堂就餐人次年度指标值为 10 万人次，实际完成 112848 次；开展社区活动次数年度指标值为 220 次，实际完成 170 次；失业人员再就业率年度指标值为 70%，实际完成 78.89%。

（三）主要工作成效。

2021 年，在区委区政府坚强领导下，荔城街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和六中全会精神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贯彻新发展理念，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，狠抓“双区”建设战略机遇，全力以赴抓好“双统筹”，筑稳筑牢疫情防线，将党史学习教育融入到各项工作

中，砥砺前行、拼搏竞进，奋力确保取得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“双胜利”。

三、存在的主要问题

绩效目标设置还需进一步完善。衡量绩效目标的绩效指标不够全面，可量化的绩效指标数不多，绩效目标完成率需进一步提升。

四、下一步改进措施

一是完善适合街道基层工作的绩效指标，科学合理地设置绩效目标。根据业务工作开展范围和内容完善绩效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，进一步丰富绩效指标品类数目，更直观地体现绩效目标实现程度。